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土地統計

資料項目：各級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花蓮縣政府地政處

*編製單位：地用科

*聯絡人：吳郁旻

*聯絡電話：03-8223294

*傳真：03-8235703

*電子信箱：ginny27wu@hl.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

()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 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本縣依據三七五減租條例訂立租約之私有耕地及其出租人、承租人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12月底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私有三七五耕地租約各級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之土地。

*統計單位：件數。

*統計分類：按本縣各鄉鎮市租佃委員會為單位，彙整該年度之短欠租佃、災歉減免原因、繳租折算糾紛、正產附產糾紛、租期糾紛、耕地面積糾紛、地目變更糾紛、田寮或基地租佃糾紛及減租條例第16調糾紛成立及不成立事項。

*發布週期：一年。

*時效：2個月。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統計後 30 日。

*同步發送單位：本表編製 2 份，於完成會核程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 份送主計室，1 份自存外，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內政部統計資料庫。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本資料係花蓮縣政府地政處依據各鄉鎮市公所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以檢誤條件查核資料，並經業務單位、會計室及各該主管機關審核，以確保資料合理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